

書面質詢

施家倫議員

就非十五類註冊醫療人員及醫療規劃提出書面質詢

為滿足本澳醫療需求，特區政府近年積極保障及提升醫療衛生服務，先後成立藥物監督管理局，引入中藥配方顆粒智能調配系統，透過醫療人員實習考試進一步規範專科醫生和護士的培訓制度等，為澳門醫療衛生體系的長足發展提供堅實基礎，社會樂見其成。

事實上，面對人口老齡化加劇，慢性疾病日漸普遍的問題，本澳對於不同專職醫療的服務和需求亦不斷擴大。根據統計局資料顯示，本澳“門診物理治療及康復科”求診者連續兩年佔比超過百分之13，顯示市民對相關醫療有一定需求。雖然本澳自《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於2021年10月生效以來，明確了包括物理治療師的十五類醫療人員的執業資格認可、有關持續專業發展課程的開展、資格認可考試的內容和形式等，進一步提高本澳醫療服務水平，然而物理治療應用廣泛，實際亦包含足病診療師、運動創傷防護員、康復治療師等方面，以更精準的方式改善患者身體功能，在身體機能康復上扮演重要角色。

此外，隨著醫療需求日新月異，不少根據臨床研究而發展出來的專業治療也應用在醫學領域，例如鏡湖醫院於2014年開設澳門首個在醫療體系的音樂治療服務，以治療精神疾病及輔助治療生理疾病，為市民提供“打針食藥”以外的另一種治療選擇。然而，由於上述非用藥醫療行業風險程度較低，除了未被納入《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當局仍僅限於透過巡查跟進，以及與司警聯合打擊監管職業行為，令相關非醫療性質職業存在“灰色地帶”，難以充分保障市民的醫療安全。為此，本澳應積極強化不同醫療範疇人員的專業性和認受性，一方面開拓多元醫療服務和護理方案，推動醫療事業取得突破性進展，滿足和保障市民需求，另一方面也能加強醫院和診所的協助網絡，協調醫療及社會護理服務。

長遠而言，除了應加快不同醫療行業的監管，隨著衛生局中醫服務發展廳運作、社區醫療漸趨多元，患者在急症、專科治療及社區治療都會安排和接受不同的專科服務，當局亦曾表示研究擴大私營醫療機構提

供的服務範圍和項目，藉此開拓澳門醫療市場，為此，特區政府應加快部署本澳各醫療機構的定位和發展方向，強化不同範疇的加乘效應，從而更好地豐富和運用醫療資源，促進醫療衛生服務穩步健康發展。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醫療發展離不開基礎建設、行業規管和人才培育，當局曾於去年舉行澳門醫療技術人員狀況調查線上講解會，以了解未獲納入第18/2020號法律《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的非十五類註冊醫療人員（包括聽力師、音樂治療師、足病診療師、運動創傷防護員、診療技術員（視軸矯正）、診療技術員（圖示記錄）、康復治療師等醫療專業）在本澳的最新行業分佈、專業發展等內容，對此，請問當局是否掌握上述非十五類註冊醫療人員的數量和社會應用需求，以及將如何加大相關行業的人員培訓，與現時的醫療系統相互結合？

二、為配合澳門整體的醫療發展和合理分配醫療資源，當局曾表示特區政府正制定公共臨床服務計劃，對此，請問“公共臨床服務計劃”計劃將於何時推出？